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低效资产拍卖的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拍卖概述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低效资产拍卖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0），公司委托湖北省正平拍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平拍卖公司”）对清算评估价值为 2,001,441.32 元的公司部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进行公开拍卖。2022 年 4 月 11 日 15:00 在湖北省正平拍卖有限公司已进行了现场拍卖，买受人吴峻岭以 207 万元的价格竞得上述拍卖物。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低效资产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6）。

4 月 18 日，公司收到正平拍卖公司提交的《拍卖成交确认书》，4 月 20 日，公司收到本次拍卖成交款（扣除拍卖手续费伍万元）贰佰零贰万元整。本次拍卖已办理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拍卖依据

2021 年 12 月 20 日，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和出资人组会议分别表决通过了《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和《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产管理方案（草案）》。详见公司管理人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披露的《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6）和《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7）。同日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鄂 03 破 2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了《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详见公司管理人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披露的《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9）。根据《重整计划》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公司须对部分低效资产进行处置。

根据财产管理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以不低于账面值、评估报告确定的清算状态下的评估价值作为第一次拍卖的保留价。本次通过现场拍卖竞价，起拍价由低向高竞拍，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受让人（竞得人）。拍卖未能成交的，管理人与公司通知拍卖机构降低保留价再次拍卖，降价幅度不超过保留价的 20%。第二次拍卖仍未成交的，管理人与公司可以决定继续降价拍卖或者报告十堰中院备案后采取公开变卖、协议转让等方式变价。

三、拍卖成交情况

正平拍卖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 15:00 在其拍卖大厅进行了公开拍卖。买受人吴峻岭以 207 万元的价格竞得。

买受人信息：吴峻岭，女，1974 年生，住所上海市普陀区。吴峻岭女士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董监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不存在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拍卖成交确认书》主要内容

经正平拍卖公司和买受人吴峻岭签署且已生效的《拍卖成交确认书》的主要内容为：

- 1、成交的拍卖标的名称为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有的低效资产。
- 2、成交金额为贰佰零柒万元。
- 3、拍卖成交款的交付与拍卖标的的交割按照《竞买协议》的有关规定进行。

五、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资产拍卖是执行《重整计划》和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通过剥离低效资产，可以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将严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损益，会计处理及具体影响金额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及时披露各项进展。请广大投资者关注风险、谨慎投资。

六、备查文件

湖北省正平拍卖有限公司出示的《拍卖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